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金能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523 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2017]131 号）核准，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73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3.3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350.1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607.00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全部到位，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37020002 号《验资报告》，具体款项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民生银行泰安分行	699648499	473,121,000.00
浙商银行德州分行	4680000010120100059878	2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376010100101036228	312,380,000.00
合计		985,501,000.00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30号）的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公开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3,687,735.8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86,312,264.14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10月18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11号）。具体款项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	1612003029200289436	987,999,955.00
	1612003019200231534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开发区支行	380302811920030482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	38130101040059601	499,999,983.34
	38130101040066523	0
	38130101040066515	0
合计		1,487,999,938.34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40,844.14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377.98万元；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1,743.66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82.6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02,587.8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860.61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879.8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2,828.72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9.07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2,828.7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9.04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06,115.35 万元，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专户结存 16,115.3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49.07 万元及未以募集资金支付的 63.77 万元的发行费用）、尚未赎回的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9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及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以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将原 50 万吨/年煤焦油加氢精制项目及 5×4 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未建部分变更为 90 万吨/年丙烷脱氢与 8×6 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并同意将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变更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与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开发区支行以及国泰君安签署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注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内的余额转入公司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后续销户时上述募集资金账户结算的利息将一并转入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开发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2018年12月15日，公司聘请中信证券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证券承接。2018年12月28日，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开发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中信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泰安分行	699648499	-	已销户
浙商银行德州分行	4680000010120100059878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376010100101036228	84,770.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72005581018000059915	18,463,716.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开发区支行	3803028129200601538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	38130101040059122	249,569.44	
合计		18,798,056.52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及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同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开发区支行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五方监管协议》”）。

(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	1612003029200289436	1,458,329.29	
	1612003019200231534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开发区支行	3803028119200304824	126,774,897.6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	38130101040059601	415,211.66	
	38130101040066523	187.36	
	38130101040066515	32,504,854.09	
合计		161,153,480.02	

(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赎回的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90,0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发行机构	金额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817 期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汇利丰”2019 年第 606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汇利丰”2019 年第 606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黄岛支行	27,000.00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818 期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黄岛支行	15,000.00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5044 期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
合计		9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60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743.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9,362.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58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1.3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	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	31,238.00	18,244.12	18,244.12	532.71	18,330.34	86.22	100.47%	2018年3月	3,688.12	不适用 [注]	否
50万吨/年煤焦油加氢精制项目		66,369.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万吨/年丙烷脱氢与8×6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		79,362.88	未做分期承诺	61,210.95	84,257.46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7,607.00	97,607.00	-	61,743.66	102,587.8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2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合计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不限于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为0亿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进行了披露，未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效益进行承诺；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披露的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9.41%（税后）。根据《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全部达产后每年可实现净利润11,977万元。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原计划建造5条生产线，实际建成2条生产线，故该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披露为不适用。

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8,631.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2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2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90万吨/年丙烷脱氢与8×6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		148,631.23	148,631.23	未做分期承诺	42,828.72	42,828.72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8,631.23	148,631.23	-	42,828.72	42,828.72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19年11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为9亿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318.4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2019年11月8日划转了上述募集资金。</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未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保障可转债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93,184,604.60 元，并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37110030 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90 万吨/年丙烷脱氢与 8×6 万吨/年绿色炭黑 循环利用项目	1,500,000,000.00	193,184,604.60	193,184,604.60
合计	1,500,000,000.00	193,184,604.60	193,184,604.60

2019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人民币 193,184,604.6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均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2017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下,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17年5月2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7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该7000万元理财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018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不限于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其中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2018年6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超授权额度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取消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额度限制。

2019年2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

用合计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不限于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0 亿元。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9 年 11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9 亿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变更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0 万吨/年煤焦油加氢精制项目及 5×4 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未建部分，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90 万吨/年丙烷脱氢与 8×6 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已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2018 年 4 月 13 日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下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	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	18,244.12	18,244.12	532.71	18,330.34	100.47%	2018年3月	3,688.12	不适用 [注]	否
90万吨/年丙烷脱氢与8×6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	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和50万吨/年煤焦油加氢精制项目	79,362.88	未做分期承诺	61,210.95	84,257.46	106.17%	2021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7,607.00	-	61,743.66	102,587.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变更原因：公司基于优化产业结构、布局石油化工的战略，决定投资建设丙烷脱氢制丙烯项目，同时基于配合丙烷脱氢制丙烯项目创造独特的循环经济产业链、降低原料采购及产品销售的运输成本、改进炭黑生产工艺等方面的考虑，终止了原IPO募投项目的部分炭黑生产，将炭黑生产地点由德州市齐河县变更为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将炭黑产能由IPO募投项目的20万吨/年扩充至48万吨/年；同时，新IPO募投项目90万吨/年丙烷脱氢与8×6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构筑了区别于业内其他炭黑生产企业的独特的循环生产模式，更具成本优势和环保优势。</p>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2018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18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50万吨/年煤焦油加氢精制项目及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未建部分，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90万吨/年丙烷脱氢与8×6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上述会议决议分别于2018年3月29日、2018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进行了披露，未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效益进行承诺；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披露的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9.41%（税后）。根据《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全部达产后每年可实现净利润11,977万元。5×4万吨/年高性能炭黑项目原计划建造5条生产线，实际建成2条生产线，故该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披露为不适用。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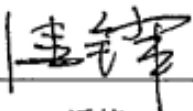
五、保荐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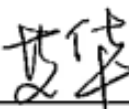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潘锋


艾华

